关于开展“巾帼奋进小康路----省直机关

优秀女性典型风采展示”活动的通知

省直和中央驻豫各单位妇委会：

为选树、宣传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作出优异成绩和突出贡献的女性典型，集中展示省直机关优秀女性在三大攻坚战、抗击疫情一线和服务发展大局主战场上勇于担当、自强奋斗、不负芳华的出彩业绩，引导和激励省直广大妇女干部为建设出彩中原贡献半边天力量，经省委直属机关工委同意，省直妇工委决定近期在省直机关开展“巾帼奋进小康路----省直机关优秀女性典型风采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党、工、团关系隶属于省委直属机关工委的省直和中央驻豫单位的女性干部职工。

二、推荐方式

省直和中央驻豫各单位推荐1名人选。推荐工作由各单位机关妇委会负责，尚未成立机关妇委会组织的单位由机关党委负责推荐。

三、推选类别

1.在创新创业、三大攻坚战和抗击疫情一线表现突出的优秀女性。

2.具有工匠精神的优秀一线女性。

3.妇女维权工作先进典型。

4.传承良好家教家风，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的优秀代表。

5.积极投身妇女儿童公益服务的优秀女性人物、致力于妇女理论研究的女性专家学者、有代表性的优秀妇女工作者和优秀妇联干部。

四、活动程序

1.基层推荐：省直和中央驻豫各单位在全面发动、积极引导的基础上推荐候选人。

2.网络投票：经过初步评审，在工委网站开设专栏，进行网络投票。

3.组织遴选：在基层推荐和网络投票的基础上，按照综合考量、优中选优的原则，确定最终人选。

4.宣传展示：省直妇工委将通过举办主题展览、进行主题巡讲、开设宣传专栏等方式，引导省直机关广大女性进一步守初心、担使命，为河南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五、有关要求

各单位机关妇委会要结合工作实际、精心组织，推荐工作要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坚持优中选优，严格履行民主推荐程序，经单位领导班子研究同意后于2020年4月15日下午5:00前将推荐材料报省直妇工委（省委北院310西）。推荐材料包括：《省直机关优秀女性候选人推荐表》、典型事迹材料（2000字左右）一式3份、工作场景照片（3-5张），以“推荐单位+推荐对象”命名的电子版（省直妇工委邮箱：szfgw20170308＠qq.com）。联系人：杨晓真；联系电话：0371—65902432。

河南省直属机关妇女工作委员会

2020年2月28日

附件1

省直机关优秀女性候选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民族 | | |  | 照片 |
| 政治面貌 | |  | 出生年月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职务职称 |  |
| 学历学位 | |  | | | | 移动电话 |  |
| 工  作  简  历 |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800字） |  | | | | | | |
| 厅  局  妇  委  会  意  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 | 厅 局 机 关 党 委 意 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 | |
| 省  直  妇  工  委  意  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 | | | | | |

附件2

省直机关优秀女性候选人推荐

材料样式

×××同志事迹简介

（以上为二号方正小标宋）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月××日）

（以上为三号楷体）

（正文内容，三号仿宋）